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政府有关部门及直属机构，同时抄送市人大常委会或市政协办公室。

五、根据市政府领导批示意见转有关部门办理后，市政府办公室要做好市政府领导汇报材料、会议（活动）安排以及市直部门陪同省人大、省政协检查或视察团有关事宜的跟踪督促工作。

关于成立市行政服务中心 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5〕52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加快市行政服务中心建设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市行政服务中心建设领导小组，由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吴紫骊任组长，王锦存（市委、信访局）、肖松龙（市政府）、李玩标（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）任副组长，刘雪葵（市发展改革局）、许景峰（市监察局）、陈若波（市财政局）、杨礼谦（市建设局）、唐莉（市审计局）、王业辉（市规划局）、陈岳平（市国土资源局）、吴淑生（市行政执法局）、陈乌丛（市人防办）、曾惜汉（市档案局）、苏炳茂（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）、袁奕之（市消防局）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由苏炳茂兼任办公室主任。办公室设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（联系电话：8768148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五年六月一日